

证券代码：300392

证券简称：腾信股份

公告编码：2016- 074

**北京腾信创新网络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现将公司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告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844号”文《关于核准北京腾信创新网络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北京腾信创新网络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1600万股（A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26.10元人民币，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17,600,000.00元，扣除从募集资金中直接扣减的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68,649,547.95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48,950,452.05元。

募集资金已由主承销商、上市保荐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于2014年9月3日汇入公司在杭州银行北京大兴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北京农商银行朝阳支行绿色家园分行、广发银行北京安立路支行账户中。招商证券在扣减承销、部分保荐费用55,507,200.00元（其中保荐费用人民币为15,000,000.00元，已支付保荐费用人民币1,500,000.00元）后，划入专用账户363,592,800.00元，其中划入杭州银行北京大兴支行1101040160000093285账户179,672,700.00元；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110060576018150140124账户24,719,800.00元；北京农商银行朝阳支行绿色家园分行0109030103000005624账户52,111,800.00元；广发银行北京安立路支行137421588010000016账户107,088,500.00元。扣除从募集资金中直接扣减的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3,142,347.95元，包括审计验资费6,687,735.86元，律师费3,644,339.63元，信息披露费2,660,377.33元，律师鉴证费等149,895.13元，上述募集资金扣除承销费用、保荐费用及其他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348,950,452.05元。其中：增加股本16,000,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332,950,452.05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及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4】第211239号《验资报告》。

（二）2016 年半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2016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196,387,735.97 元，其中对承诺投资项目累计投入 196,387,735.97 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063,612.19 元。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154,034,603.11 元。

2、截止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417,600,000.00
承销保荐发行费用	68,649,547.95
募集资金净额	348,950,452.05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总额（-）	196,387,735.97
流动资金归还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超募资金归还银行借款（-）	
募集资金专项帐户利息收入（+）	1,068,433.84
募集资金专项帐户手续费支出（-）	4,821.65
其他流入（+）	
募集资金专项帐户应有金额	153,626,328.27
募集资金专项帐户实际余额	154,034,603.11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公司及发行的保荐机构招商证券已与杭州银行北京大兴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北京农商银行朝阳支行绿色家园分行、广发银行北京安立路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腾信创新网络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根据《募

集资金管理制度》要求，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杭州银行北京大兴支行（账号：1101040160000093285）、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账号：110060576018150140124）、北京农商银行朝阳支行绿色家园分行（账号：0109030103000005624）、广发银行北京安立路支行（账号：137421588010000016）（以下简称“开户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并与招商证券、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明确募集资金专户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对应关系，具体情况如下：

在开户银行分别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以下项目的支出。

项目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互联网营销平台升级改造项目	杭州银行北京大兴支行	1101040160000093285
研发中心扩充改造项目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	110060576018150140124
移动终端平台项目	北京农商银行朝阳支行绿色家园分行	0109030103000005624
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广发银行北京安立路支行	137421588010000016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募集资金 2016 年 06 月 30 日存储情况表

金额单位：元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账号	2016年6月30日余额	备注
杭州银行北京大兴支行	1101040160000093285	128,586,683.9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	110060576018150140124	24,868,913.53	
北京农商银行朝阳支行绿色家园分行	0109030103000005624	579,005.67	
合计		154,034,603.11	

三、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6 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移动终端平台项目：该项目刚开始投入，还未正式运营，因此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研发中心扩充改造项目：因移动终端平台项目购置部分服务器等相关设备，在设备使用上与研发中心相应购置设备功能上重叠，为了避免浪费，提高设备利用率，因此该项目目前还未正式开始，后续公司择机继续该项目的执行和开展。

互联网营销平台升级改造项目：目前该项目正常开展中，因部分技术系统还在测试中，并未正式投产。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无此情况。

(四)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此情况。

(五)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此情况。

(六)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无此情况。

(七)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超募资金金额为 1,106,152.05 元，目前在北京农商银行朝阳支行绿色家园分行（账号：0109030103000005624）以活期形式存放。

(八)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存于募集资金专户。

(九)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此情况。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此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无此情况。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8 月 12 日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北京腾信创新网络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8月12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北京腾信创新网络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上半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348,950,452.0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7,519,730.3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6,387,735.9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互联网营销平台升级改造项目	否	179,672,700.00		13,833,263.46	52,104,102.21	29.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研发中心扩充改造项目	否	24,719,800.00		-	-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移动终端平台项目	否	36,351,800.00		13,686,466.91	37,051,343.30	101.92				否
4、总部基地建设项目	否	107,100,000.00		-	107,232,290.46	100.1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否	347,844,300.00		27,519,730.37	196,387,735.97	56.28				
超募资金投向										
1、存于募集资金专户	否	1,106,152.05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1,106,152.05								
合计		348,950,452.05		27,519,730.37	193,958,810.42	55.58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移动终端平台项目：该项目刚开始投入，还未正式运营，因此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研发中心扩充改造项目：因移动终端平台项目购置部分服务器等相关设备，在设备使用上与研发中心相应购置设备功能上重叠，为了避免浪费，提高设备利用率，因此该项目目前还未正式开始，后续公司择机继续该项目的执行和开展。
	互联网营销平台升级改造项目：目前该项目正常开展中，因部分技术系统还在测试中，并未正式投产。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